

#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文件

浙金院学〔2012〕23号

---

## 关于印发《文明寝室建设考核办法》的通知

各系：

为进一步加强学生文明寝室建设工作，经研究，现将《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文明寝室建设考核办法》予以印发，请各系认真贯彻、遵照执行。

附件：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文明寝室建设考核办法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  
2012年10月25日

---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办公室

2012年10月25日印发

---

附件：

##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文明寝室建设考核办法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有关工作要求，积极响应《中共浙江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浙江省教育厅关于深入开展学校文明寝室建设的通知》（浙教工委〔2012〕17号）和《浙江金融职业学院关于深入开展学生文明寝室建设的意见》（浙金院〔2012〕80号），把我院学生文明寝室建设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根据“以学生处归口管理，各系部主体参与，保卫、基建后勤等职能部门相互配合”的管理原则，特制定如下管理办法。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文明寝室建设考核办法分为对系部、学生寝室（集体）/个人的考核两个方面。

### 第一章 考核的基本原则

文明寝室建设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和年终考核一票否决机制。

对学生在寝室文明建设中的表现所做的记实考评，对学生的德育成绩进行加减分，通报学生本人和各系并纳入学生评价体系，根据新修订的《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实施细则》，与学生各类评奖评优、党员发展等其直接挂钩。

学生处宿舍管理科将对各系寝室安全、卫生、文化建设等方面进行定期检查，每周检查一次，对存在问题的寝室和系部下发整改通知，并将检查结果在全院范围内通报。

在文明寝室建设检查中，每周评出“卫生寝室”，连续四次（即一个月）获得“卫生寝室”，有资格获得“星级寝室”

称号，获得两次（每学期）“星级寝室”称号有资格评为“创文明寝室”，获得三次及以上（每学期）“星级寝室”称号有资格被评为“文明寝室”；对于连续三次被下发整改通知的寝室，则由各系学工办主任督促相关寝室递交检讨书，并对限期整改结果进行再检查。

## **第二章 对学生个人的考核**

### **第一条 安全稳定考核**

（一）认真学习《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安全教育及管理暂行规定》等文件，增强安全意识，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消防演练、安全知识竞赛等防火、防盗、防骗等安全教育工作，在上述方面表现积极并取得优异成绩，如消防演练、安全知识竞赛一、二、三等奖在德育考核中相应计入**2分、1.5分和1分**。

（二）主动开展安全稳定隐患排查化解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如果在学校组织的安全稳定隐患排查化解中发现问题，寝室成员有调查清查或举报直接当事人的义务；情节严重取消发展党员的资格。

对于发现的问题，视问题危害性轻重，给予直接当事人扣除德育分**5分、4分和3分**并通报批评、或组织违纪学生进入培训班学习教育。

对于发现的问题，寝室成员如无法找出直接当事人，视问题危害性轻重，则扣除寝室全体成员德育分**3分、2分和1分**。

（三）严禁使用电炉、热得快等大功率电器，严禁私接乱接网线和插座。出现上述情况，除按照学院相关规定，对违规电器予以收缴集中管理并上交检讨书，并给予直接当事人扣除德育分**5分、4分和3分**的处罚。

### **第二条 寝室卫生考核**

（一）学生要认真学习并贯彻落实《学生寝室卫生管理制

度》、《学生寝室卫生标准》等卫生管理制度，并建立健全寝室内务卫生管理制度及卫生值日制度（值班表上墙），坚持打扫寝室内外卫生，做到每天一小扫，三天一大扫，一周一彻底打扫，努力达到如下要求：

1、保持室内空气流通、无异味，卫生间便池无污垢，隔板干净，瓷砖面洁白，下水道畅通，墙面和天花板无灰尘蜘蛛网，墙裙无脚印；

2、寝室内地面、墙面、床面、桌面整洁；门、纱窗干净完整；阳台干净、无杂物；

学生处宿舍管理科将协同组织学院相关部门、各系开展定期卫生检查、抽查等，并将检查、抽查结果予以通报，问题较轻的下发整改通知书责令限期整改，情节较重的给予德育测评扣除3分、2分和1分的处罚。如果在各级各类单位组织的检查或抽查中，出现严重影响学院形象和声誉的个人或寝室，将实行一票否决制，取消学生个人本年度评奖评优的资格，取消寝室本年度评选“星级寝室”、“创文明寝室”、“文明寝室”的资格；如班级有二个寝室出现严重影响学院形象和声誉的寝室，则取消本班级评选学风示范班的资格。

（二）学院于每年六月、十二月举行“文明寝室”评选，对“文明寝室”给予奖励，并对“文明寝室”进行专题报道和宣传。

（三）在文明寝室建设中，对于脏乱差的寝室和生活卫生习惯较差的学生个人，情节较轻的，由所在寝室长、班主任给予批评教育；对于情节严重的，如在文明寝室建设检查通报二次及以上且整改不力，给予以下相应处罚；

1、由驻公寓辅导或总值班老师对学生个人或全体寝室成员谈话并要求其提交检讨；

2、是党员发展重点考察对象的，提交党支部讨论是否取消其推优入党资格；

3、是党员的，由党支部给予其在支部内批评教育；

4、是团学干部及班干部的，由系学工办给予批评教育，情节严重者撤销其职务；

5、情节特别严重，影响学院形象声誉的，取消其学期评奖评优资格和资助资格；

6、通报批评的寝室数量累计超过班级寝室总数**30%**及以上的，除取消相关班级当年参评优秀班集体资格外，并相应减少该班级评奖评优、资助等名额。

### **第三条 文化氛围建设考核**

（一）积极开展文明寝室建设，讲文明，懂礼貌，努力营造（寝室成员之间、寝室之间）积极向上、和谐融洽的人际关系，团结互助，不赌博，不酗酒，不抽烟，不打架；

（二）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严格遵守《学生公寓网络管理暂行办法》，文明上网，不沉迷电脑游戏；寝室成员积极参加学院、系和班级组织的集体活动，无旷课、补考等现象发生；

（三）寝室文化积极向上，室内布置高雅、舒适、美观，寝室成员无不良兴趣和庸俗倾向，生活习惯健康科学，按时作息，劳逸结合；

（四）严格遵守学院寝室管理制度，不留宿非本寝室人员，不晚归、不夜不归宿。未经批准晚归者和未经批准不归者，学生寝室室长要及时报告辅导员（班主任），辅导员（班主任）应及时批评教育，屡教不改者，学校按一学期累计次数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晚归须向本系补交情况说明或书面检查并扣德育分**0.5分/次**，一学期内无故晚归累计达**4—6次**给予第一次预警教育，**7—9次**给予第二次预警教育并通报学生家长，**10—19**

次给予警告处分，20—29次给予严重警告处分，30次以上视其情节给予记过及以上处分。无故夜不归宿德育扣1分/次，一学期内无故不归累计达2—3次给予第一次预警教育，4—5次给予第二次预警教育并通报学生家长，6—8次给予警告处分，9—12次给予严重警告处分，12次以上视其情节给予记过及以上处分。

对于学生党员、预备党员，在上述各项考核要求更为严格，除按规定予以处罚外，将文明寝室检查评比结果通报各系党总支，由各系党总支在党内进一步做好批评教育工作。

### **第三章 对各系的考核**

#### **第一条 安全稳定方面**

（一）各系有组织学生学习《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安全教育及管理暂行规定》等文件、组织学生参加学校组织的消防演练、安全知识竞赛等防火、防盗、防骗等安全教育工作的义务；

（二）各系要定期开展安全稳定隐患自查化解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三）各系要建立一支寝室安全稳定信息员队伍，制定系级寝室安全稳定的预警和防范机制。

#### **第二条 寝室卫生方面**

（一）各系要组织学生认真学习并贯彻落实《学生寝室卫生管理制度》、《学生寝室卫生标准》等卫生管理制度，并结合本系实际，制定、完善和落实本系《学生寝室卫生标准》、《学生寝室卫生管理制度》和检查评比制度，将学生寝室卫生和行为习惯纳入学生评价体系。

（二）各系要高度重视学院、学生处或其它职能部门在寝室卫生方面的文件、通知及通报批评，并针对本系存在的问题开展工作。

### **第三条 文化氛围建设方面**

各系团总支学生会做好文明寝室建设宣传发动工作、先进典型（个人、寝室、班级等）宣传等；

组织学生积极参加社区文化节、邻居节等文化建设活动；

结合本系专业特色和学生特点，开展特色（品牌）文化建设，对于有特色、有影响的文化建设，学生处根据建设成果予以支持或成果推广；

制定本系文明寝室建设方案，组织学生积极参加“卫生寝室”、“星级寝室”、“创文明寝室”和“文明寝室”等评选活动；

### **第四条 组织保障方面**

建立并落实干部教师联系学生寝室制度，系领导、专业主任、教研室主任要带头联系学生寝室，确保本系每个寝室都有干部教师联系，保证每人每月一次深入联系寝室指导文明寝室建设。

### **第五条 相关考核及评价**

学生处宿舍管理科将协同组织学院相关部门、各系开展定期卫生检查、抽查等，并将检查、抽查结果予以通报。在各级组织的检查中，学院将表扬奖励为学院争得荣誉的系，并在年度考核中加分；将通报批评影响学院形象和声誉的系，限期整改，并在年终考评做扣分处理。

附：浙江金融职业学院学生寝室卫生标准

附：

##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学生寝室卫生标准

学生寝室内务卫生检查评分实行百分制，对检查结果都予以反馈和公布，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 一、内务整理情况（40分）

1、被子叠放情况（20分）：被子叠放整齐、床上物品摆放整齐，不凌乱、无乱挂情况（每床位3—5分）；

2、桌面物品摆放情况（10分）：桌（柜）面、书架无积尘（2分）；桌（柜）面、书架物品摆放整齐（6分）；椅子摆放整齐（2分）；

3、衣物摆放情况（10分）：鞋子2分；衣服摆放3分；其他（毛巾、背包）等摆放3分；床下无脏衣、脏鞋和杂物积灰（2分）；

### 二、寝室卫生情况（50分）：

1、地面（10分）：无积尘（4分）；无果壳、纸屑（6分）；

2、卫生间（10分）：洗漱盆内干净，无污垢（2分）；脸盆架、洗漱用品摆放整齐（2分）；地面干净，无积水（4分）；室内无异味（2分）；

3、阳台（10分）：地面干净（4）；墙面干净、无球印、脚印等污迹（2）；无杂物堆放（4）；

4、垃圾堆放情况（10分）：寝室门口或门后面等寝室公共场地无堆放垃圾现象；

5、异味（5分）：室内无异味，空气清新；

6、烟蒂（5分）：桌面、地面等无烟蒂。

### 三、其他（10分）

不跨寝室拉网线（4分）；有美化，整体观感较好，（6分）。

说明：

优秀：90分及以上；良好：80—90分；合格：65—80分；不合格：65分以下。